

关于紧急排查甘肃相关疫情重点地区师生返校情况的疫情防控通知

校属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10月17日以来，我国多地相继报告发生本土疫情，疫情波及陕西、甘肃、内蒙古等7省。根据10月20日新冠肺炎疫情紧急风险提示，特做如下通知，请遵照执行，落实责任。

一、2021年9月29日（含）以来有内蒙古二连浩特市、10月2日（含）以来有甘肃省张掖市、酒泉市、嘉峪关市，内蒙古阿拉善盟（除额济纳旗），10月15日（含）以来有甘肃省兰州市（除城关区）、贵州省遵义市、陕西省西安市（除活动轨迹与阳性检测人员重叠区域），10月16日（含）以来有宁夏银川市、北京市丰台区，10月17日（含）以来有湖南省长沙市，10月18日（含）以来有宁夏吴忠市旅居史的未返校师生暂缓返校。

二、2021年10月2日（含）以来有内蒙古阿拉善盟额济纳旗、10月15日（含）以来有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旅居史，或与核酸检测阳性病例在西安市活动轨迹重叠的来（返）赣人员自离开之日起，按照填平补齐原则，实行14天集中隔离，集中隔离期的前7天，隔日开展1次核酸检测。

三、2021年9月29日（含）以来有内蒙古二连浩特市、

10月2日(含)以来有甘肃省张掖市、酒泉市、嘉峪关市，内蒙古阿拉善盟(除额济纳旗)，10月15日(含)以来有甘肃省兰州市(除城关区)、贵州省遵义市、陕西省西安市(除活动轨迹与阳性检测人员重叠区域)，10月16日(含)以来有宁夏银川市、北京市丰台区，10月17日(含)以来有湖南省长沙市，10月18日(含)以来有宁夏吴忠市旅居史来(返)赣人员，须第一时间主动报告，以最后一日离开当地之日起计算，按照“填平补齐”的原则，开展14天居家(宿舍)健康监测，不少于2次的核酸检测。不参加聚集性活动，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。一旦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嗅(味)觉减退、腹泻等症状，在做好个人防护前提下，及时向校医院报告，并主动告知近期旅居史和相关人员接触史，不建议自行购买药物服用。

四、请各部门将排查情况表于10月21日12:00前发送至校医院刘丽(13576079123)，校医院将安排集中隔离，集中隔离联系人田忠民(13807064013)。

五、当前，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，坚持非必要不出境，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和有阳性检测者报告的地区，暂缓安排去西北旅游出差等。外出时保持高度警惕，严格做好个人防护。不提倡聚集和聚会，尤其是不要大规模的聚集。

六、接种新冠病毒疫苗能有效预防感染，降低重症、危重症和病亡发生率。为了您和社会的健康安全，请适龄无禁忌症

人群履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公民义务，积极完成新冠疫苗接种，降低自身感染和发病风险，共同构筑人群免疫屏障。

七、密切关注全国疫情进展情况，配合学校指挥部落实相应防控策略的调整。

校党委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

2021年10月21日

附件：《XX学院甘肃相关疫情重点地区返校人员排查情况表》